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  
化服务项目（第二次）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310101000241014136417-01182567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HPZFCG2024-10319

采购人单位：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 目 录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招标需求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附件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项目（第二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有意向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310101000241014136417-01182567**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HPZFCG2024-10319**
2. 项目名称：**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项目（第二次）**
3. 招标需求：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规格 描述或包 基本概况 介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	1		3115000.00	(1) 建设内容：本信息化服务项目拟为黄浦区教育局、黄浦区教育学院及27所公办学校提供市场上已经验证的、集成了先进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的成熟数字化软件服务，配套贴合黄	3115000.00	

					<p>浦区需求的定制化运营服务，形成完整的“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信息化服务。</p> <p>（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p> <p>(2) 建设周期：须在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的搭建和调试工作。</p> <p>(3) 服务期限：提供不少于 12 个月的数智练习服务。（通过初验交付后，开始计算服务期）(4)项</p>		
--	--	--	--	--	--	--	--

					<b>目属性：服 务类</b>		
--	--	--	--	--	---------------------	--	--

**采购预算编号:0124-000135101**

- (5)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的搭建和调试工作**
- (6)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
- (7)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不允许进口产品**（如允许，以财政监管部门审批书面意见为准）
- (8) 本项目是否组织统一现场踏勘：**不组织现场踏勘**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以最新的已生效政策为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得转包；**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型供应商；**

**6、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登记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注：资格审查办法及要求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01-06 至 2025-01-14**，工作日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网上获取**

3. 方式：**本项目采取网上报名，报名无须到现场，不进行报名审核。投标人报名后可在本项目招标公告的附件中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本项目全过程无需缴纳任何费用）。**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01-27 11:00:00**（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

受。

2.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

3. 开标时间：**2025-01-27 11:00:00**（北京时间）。

4. 开标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8号福申大厦8楼809室（远程开标，无需至现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提前做好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通过网络远程操作即可）。**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必须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

2、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时提交的资料 and 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3、采购中心将会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起对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须事前致电提醒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采购中心；

4、投标签收回执不作为判断投标文件数据是否完整、有效的依据。如果投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数据丢失、缺漏、乱码等情况，或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等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及时联系政府采购云平台 95763；

5、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建设并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因平台系统的故障或缺陷而产生纠纷或造成损失，请与平台管理方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仅作为平台使用方，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补充：

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以最新的已生效政策为准）。

2. 获取招标文件的其他说明：本项目根据市、区财政相关部门要求，必须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采购。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其中投标签收回执仅作为平台操作流程步骤，采购中心对投标文件上传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或其他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或造成的损失，请及时联系上海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5763。

**注意：**潜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 and 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潜在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潜在的投标人或填表者承担。

3. 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 (1) 本项目开标无需至现场，投标人通过网络进行远程操作即可；
- (2) 投标人应提前准备好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
- (3) 投标人应自备可用于上网解密的电脑等硬件设备并保持网络环境畅通，并事先做好必要的调试、准备等工作。

4. 建议投标人至少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上传投标文件。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起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需致电提醒签收及其相关事宜；投标人如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须及时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的有关情况说明（须由法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告知采购中心。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

地址：**保屯路 123 号**

邮编：

联系人：**吴 晓明**

联系方式：**021-61222126**

传 真：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 8 号福申大厦 8 楼

项目联系人：**白墨 1**

邮编：

联系方式：**021-63350165**

传 真：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一部分：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要求
1	项目编号、名称及属性	项目编号： <b>310101000241014136417-01182567</b> 项目名称： <b>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b>

		<p><b>信息化服务项目（第二次）</b></p> <p>代理机构内部编号: <b>HPZFCG2024-10319</b></p> <p>项目属性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p>
2	信用记录	<p>投标人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p> <p>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 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 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p>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p>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 请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本项目采购产品中如有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投标人须提供由具备相应资格的认证机构 (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为准) 所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应与所投产品一一对应, 并在证书中用记号笔将相应产品型号标记出来), <b>否则其投标文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作无效标处理。</b></p>
4	集采代理机构	<p>集中采购机构: <b>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b></p> <p>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 8 号福申大厦 8 楼</p>
5	答疑与澄清	<p>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答疑、澄清会议。</p> <p>如需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b>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b> 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 (<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 以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发布, 并以书面形式周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p> <p>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 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p>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p><b>否</b></p> <p>如允许, 以财政监管部门签发的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书面回执上的内容和范围执行, 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p>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p>1、本项目不允许任何形式的转包;</p> <p>2、本项目<b>不允许</b>分包。</p>
8	是否接受联合	<b>不允许</b>

	体投标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及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b>否</b>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b>否</b>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b>否</b>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投标保证金	<b>免</b>
13	投标文件组成及密封	投标文件(电子)数量: 1份(无需提供任何纸质投标文件和资料); 正本数量: 1份; 副本数量: 0份。 密封方式: 电子加密。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	<b>90 日历天</b> 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15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上传所需工具软件请自行至网站查询下载), 无需至现场投标。
16	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	<b>2025-01-27 11:00:00</b> 建议投标人至少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上传投标文件。 <b>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b> 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起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 投标人无需致电提醒签收及其相关事宜; 投标人如需 <b>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b> 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 须及时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的有关情况说明(须由法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告知 <b>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b> 。
17	开标地点	<b>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8号福申大厦8楼809室(远程开标, 无需至现场, 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提前做好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通过网络远程操作即可)。</b>
1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9	中小企业政策	<b>10%</b> 本项目执行中小企业政策情况, 详见采购公告和招标文件约定。

		<p>1、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2、如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小型和微型企业按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b>注:</b>中小微企业的认定,按财库(2020)46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相关政策执行,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规定。凡不按规定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等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均不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p>
20	中标结果公告与查询方法	<p>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p> <p>投标人可使用数字证书(CA证书)登录黄浦政府采购网(http://zfcg.huangpuqu.sh.cn/),在“评标结果查询”模块中查询中标或未中标原因。</p>
21	合同签订时间	<p>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采购人与中标人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内签订政府采购电子合同。</p>
22	履约保证金	<p>如招标文件中约定,中标人需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则合同签订时,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p>
23	付款方式	<p>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各标项的对应内容。</p>
24	招标方代理费用	<p>本项目无需缴纳任何费用。</p> <p>如在招投标过程中有任何组织或个人冒用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或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名义收取任何费用(诸如报名费、购买招标文件费或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请及时与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或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联系。若因此造成自身财产损失请立即报警。</p>
25	询问及质疑受理	<p>1、潜在投标人就本项目可向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询问和质疑。</p> <p>2、若提出的询问或质疑内容超出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对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委托授权范围的,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无权受理和答复,潜在投标人应直接向采购人提出。</p>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中“本项目询问、质疑受理委托的授权范围”的对应内容。
26	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解释权	集中采购机构保留本项目招标文件（除“第三章 招标需求”外）的解释权。 各方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内容应当秉持“常规理解”和“善意解释”的原则进行解读，若各方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存在重大分歧或者争议的，应以 <b>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b> 作出的释义为准。（若有违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的，以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为准。）

## 第二部分

### 投标人须知

#### 一、前言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线试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招标投标工作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下简称“政采云平台”）（网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上进行。“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负责运行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或其他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与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联系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 800 号，客服电话：95763。

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电子招投标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如果采购人对采购云平台相关流程、设置、操作及要求有异议，请向上海市财政局提出。

#### **本项目发现投标人出现以下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 （1）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至“政采云平台”。
- （2）电子投标文件乱码、无法解密或数据包丢失。
- （3）不符合本项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要求的。
- （4）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文件不按招标文件中的明确要求进行签署、盖章的。
- （5）未对招标需求作出实质性响应，详见采购需求及其他相关章节。
- （6）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采用联合投标的；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投标人采用进口产品投标的。
- （7）投标文件有效期短于招标要求。
- （8）已为拟投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 （9）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
- （10）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投标人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11）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品目的，但投标人未提供符合要求的节能认证证书，视作无效标。
- （12）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应标情形的。
- （13）其他法定情形或招标文件约定情形。

#### 二、总则

##### 1、招标依据：

本项目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策规定。

## 2、定义

2.1 “采购人”指本项目中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集中采购机构”：指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2.3 “投标人”指已依法报名参与本项目并获采购文件，有意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如招标文件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 3.1 条规定外，还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及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文件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知识产权

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4.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 5、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本项目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成本中列支。

5.3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免。

### 三、招标文件

#### 6、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为确保招标文件准确性,上海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是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

6.2 投标人不得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向其单独提供额外的项目资料。招标文件如需补正资料或调整内容,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会通过发布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6.3 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应按采购云平台设置要求如实登记联系人、电话、邮箱、传真等有效联系方式;若因投标人自身填写虚假或失效信息,造成采购人与集中采购机构无法及时联系投标人,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6.4 除非特殊情况,招标文件不提供与招标项目有关的社会背景、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以及有关常识性内容,投标人参加投标即被视为应当了解上述与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7、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以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方式,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会依法进行书面答复,如有必要,还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

7.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能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更正,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供应商。

7.3 如果澄清或更正公告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更正公告为准。

7.4 投标人在答疑澄清期间,应主动查收相关澄清、修改、更正等补充文件,并及时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

### 四、投标文件

#### 8、投标文件编制总体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8.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依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修正。

8.3 投标文件以上传“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招投标系统的最终结果为正本,如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纸质文件的,均为副本。副本只能是正本导出后的影印本。

####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及所有来往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如提供其他语言的资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必须翻译成中文,评审时以中文为准。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常规内容构成（包括但不限于）：

（1）招标需求索引表（需显示招标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件”与“评分方法”在投标文件中逐条显示对应位置（页码））；

（2）投标函扫描件

（3）资格声明函扫描件；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扫描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6）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三证或五证合一）；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8）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9）各类资质、荣誉证书扫描件；

（10）同类型项目成功案例介绍及最终用户的有效联系方式；

（11）投标报价一览表；

（12）技术规范偏离表、简要说明一栏表等；

（13）提供主要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扫描件；

（14）投报产品的技术文件（如投标设备的 3C 认证、质量保证书、检测报告、技术资料，投标设备为进口设备的应提供相应许可类文件及进口报关资料等）；

（15）按采购需求编制的各项方案、图纸、项目实施的组织设计等；

（16）拟从事本项目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7）售后服务承诺（保修期内售后服务的内容、期限、响应时间、措施及收费情况；保修期外的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18）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19）供应商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上传的资料应为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若因投标人上传的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识别，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11、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以人民币报价。

11.2 如项目明确为分包件采购的，报价也应按包件分开报价。

11.3 投标报价总价是直至项目验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为中标人支付合同价以外的汇兑差额、手续费、物料上涨费等任何费用。

11.4 投标报价表中的货物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1) 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的任一交货地点的交货价, 该交货价必须包括制造和装配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关税、增值税、销售税和其他税费以及保险费和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等;

(2) 项目需求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

11.5 投标报价表中的服务价格可按下列方式填写:

(1) 按提供服务的内容分类报价。

(2) 按提供服务的流程(或模块)进行报价。

(3) 按提供服务的人力成本报价。

11.6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分类报价, 其目的只是为了便于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但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1.7 投标人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1.8 中标人的中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 12、投标文件编制的基本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12.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 均应显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及投标人的公章。投标人名称及公章应显示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 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 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

12.3 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 须在修改错漏之处同样显示出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字样。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2.4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5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来源地的声明, 并要由装运货物时出具的原产地证书证实。

(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投标人应提供:

(a) 服务方案的详细说明;

(b) 为使采购人能够正常、连续地使用所购货物, 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货物从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每年的维护费用;

(c) 逐条对招标方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 说明自己所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 (c) 款时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 13、投标有效期

13.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即：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以日历天计算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内容。

### 14、投标文件的上传

14.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应先行了解和掌握网上投标方法和投标工具。

14.2 投标人应留足充裕的时间上传文件，如出现因 CA 证书、系统或网络故障或不懂操作方法等问题导致未能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五、开标与评标

### 15、开标

15.1 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招标的电子招投标项目，除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外，投标人无需至现场开标，按投标人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网络进行远程开标即可。

15.2 投标人在开标前应提前准备好可用于本项目开标解密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投标人应自备可用于上网解密的电脑等硬件设备并保持畅通的网络环境，并事先做好软硬件调试及其他必要准备工作。

15.3 若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明确要求，投标人需要到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可以委派一名代表参加开标会议（同一投标人仅允许一人进入开标会议室）。建议投标人代表携带好可用于本项目开标解密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及经过调试可用于上网解密操作的笔记本电脑（采购中心开标会议室通常备有电脑用于开标，但由于软硬件设置及兼容性原因，不保证能与投标人的 CA 证书匹配并正常使用）。

### 16、投标文件的澄清

16.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6.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

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7、评标

17.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委会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组建。评委会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对本项目进行评审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7.2 中标结果未公布前，评标时间、地点、评委会成员信息及评审结果均依法保密，恕不奉告。

17.3 包括投标人在内的其它组织或个人不得试图影响或干扰评标进程和结果。

## 18、政府采购政策（以下政策如已失效或废止，以最新发布且生效的政策为准）

18.1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其配套文件和目录

18.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上海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

18.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18.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8.5 《采购人应当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18.6 其它与政府采购相关的政策

## 19、项目废标、流标的情形：

19.1 投标截止时投标人少于三家或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少于三家；

1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9.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9.4 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 六、项目结果的查询

20、采购人确认中标结果后，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21、中标人及未中标人可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查收中标及未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及未中标人可使用CA证书登录黄浦政府采购网（zfcg.huangpuqu.sh.cn）从“评标结果查询”模块中查询中标或未中标原因。

## 七、签订合同

### 22、签订合同

22.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天内，中标人与采购人应签订合同。

22.2 合同签订方式：中标人与采购人在“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网上签订电子合同。

22.3 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应将电子合同打印一份后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即黄浦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斜土路 222 号 301 室）备案。

### 23、变更、中止、终止或者撤销合同

23.1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3.2 依照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规、政策、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存在需要变更、中止、终止或者撤销合同的法定情形的，从其规定。

## 八、常规付款方式

24、政府采购合同付款方式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25、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若相关法律法规或财政资金管理政策发生变化，则以最新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黄浦区财政局最新政策口径为准。

## 九、质疑与投诉

### 26、质疑

26.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6.2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权限范围，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招标文件无约定，或虽有约定但无法区分质疑对象的，供应商可先交由集中采购机构梳理区分。

26.3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6.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格式和要求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 号令），并按照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填写。

26.5 质疑函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的方式送达。收到质疑函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要求

质疑供应商在合理期限内补正的, 质疑供应商应当按要求补正相关材料。

26.6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7、投诉

27.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黄浦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上海市斜土路 222 号 301 室) 投诉。

27.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注:**“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的“第二部分”通篇内容为通用条款格式, 若有违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的, 以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为准; 若与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等内容产生矛盾的, 以“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的具体内容为准。

## 第三章 招标需求

序号	事项	内容
1	采购单位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
2	项目名称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项目（第二次）
3	采购预算金额	3,115,000.00（国库资金：3,115,000.00元）
4	项目属性	服务类
5	采购意向是否已公开	2024年10月22日已公开
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内容划分,仅用于中小微企业认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特定资格要求	无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9	是否招一用三	否
10	建设周期	须在合同签订后45个工作日内完成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的搭建和调试工作,通过初验交付后,开始计算服务期
11	服务期限	提供不少于12个月的数智练习服务
12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3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4	是否现场踏勘	否
15	履约保证金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合同金额5%)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16	付款方式	1. 服务初始交付确认后,通过用户方和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25%。 2. 服务期满3个月,完成相关合同约定内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25%。 3. 服务期满6个月,完成相关合同约定内容,通过用户方和甲方确认后,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25%。 4. 通过项目终验后,按规定审核后支付给乙方合同款的25% (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需求及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17	验收方式	通过初验后,系统将进入试运行阶段。在试运行15天以后,如果系统运行正常,中标人应提交服务交付报告,正式交付使用。 中标人完成合同相关服务内容后,按照项目管理办法要求提供相应文档,申请项目验收。

		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后, 按照相关规定流程完成报批后, 组织验收。
18	本项目询问、质疑受理委托授权范围	采购人授权采购中心受理和答复本项目潜在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
19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信息化项目填写)	否
20	本项目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项目（第二次）

**项目实施地点:**

本期项目服务范围计划覆盖所有 27 所公办中学

**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国家关于教育强国、教育数字化转型战略部署, 落实上海市教委发布的《上海市教委关于做好 2024 年上海市教育数字化转型工作》与黄浦区教育局发布的《2024 年上海市黄浦区教育工作要点》、《黄浦区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实施方案(2023-2027 年)》, 推进黄浦区打造教育部“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建设, 整体性推进黄浦区教育数字化转型, 全方位赋能教育综合改革, 革命性重塑高质量教育体系, 助力黄浦区从教育大区迈向教育强区, 打造新时代教育数字化转型的黄浦模式, 为区域教育数字化转型探索新路, 助力黄浦全面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 黄浦区教育学院在黄浦区教育局的指导和黄浦区数字化转型总体框架下提出本次以区校一体化的数智练习为导向的黄浦教学数字化转型信息化服务项目, 结合市场上已经验证的、集成了先进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的成熟数字化软件服务和基于黄浦区个性化需求的定制化运营服务去探索教育数字化转型下的精准学习指导新样态, 真正契合教育改革诉求与黄浦区教育发展需求。

**建设目标:**

为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进一步落实教育数字化转型工作, 响应《上海市教委关于做好 2024 年上海市教育数字化转型工作》精神, 结合《2024 年上海市黄浦区教育工作要点》的基本思路, 本信息化服务项目拟依托市场上已经验证的、集成了先进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的成熟数字化软件服务, 配套贴合黄浦区需

求的定制化运营服务，形成具有黄浦区特色的“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

本信息化服务项目聚焦区域教学研究、学校数据循证教学等场景，旨在探索信息技术下的新时代精准教、个性学、科学评的新模式，实现为学校的教育教学管理、学校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及以知识点分析为基础的学情依据，助力教师开展循证教学，以数据为基础，根据学生的个性和实际情况，更科学地设计教学方法、确立教学目标、选择教学内容、实施教学方案，通过实践来检验教学有效性，并根据实践结果数据不断调整和优化教学；助力区域统筹推进区域教学改革，改进区域教育教学评价，强化教研支撑，用数据支撑开展行为、结果方面的定量研究，推进落实循证教研，用数据支撑教研员入校指导的精准化。依托成熟先进的软件服务和全面的运营服务，激发学校在数字转型中的创新活力，形成一系列高质量、可复制、可推广的教育数字化转型经验案例和示范场景，进一步彰显“学在黄浦”的品牌影响力。

## 二、项目主要服务内容

### 1. 服务工作内容概述

本信息化服务项目拟为黄浦区教育局、黄浦区教育学院及 27 所公办学校提供市场上已经验证的、集成了先进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的成熟数字化软件服务，配套贴合黄浦区需求的定制化运营服务，形成完整的“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信息化服务。

数字化软件使用服务包括学校数字化软件的智能数据采集服务、数据分析服务、基于数据分析的精准学情服务、基于数据指导的教学管理服务、题库资源使用及智能上传服务、阶段性测练开展智能服务、日常数智练习开展智能服务一系列使用服务和区域数字化软件的使用服务，数智练习运营服务包括个性化学习手册服务、资源加工服务、测练制卡服务、日常入校服务和培训服务，助力黄浦区教育数字转型工作高质量推进。

**★投标人须承诺，如若中标，须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自然日内完成与原服务公司的交接工作（非自身责任或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在合同期满后，免费完成相关服务的交接工作。（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承诺函” 格式提供承诺）**

项目建设周期：须在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的搭建和调试工作，通过初验交付后，开始计算服务期。

项目服务期：提供不少于 12 个月的数智练习服务。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期
1	学校数字化软件使用服务	12 个月
2	区域数字化软件使用服务	
3	个性化学习手册服务	
4	资源加工服务	
5	测试制卡服务	
6	日常入校服务	

7	技能使用现场专业指导服务	
---	--------------	--

## 2. 服务量需求:

(1)个性化学习手册服务需为高三年级学生（4000人）提供不少于20次/年的数学学科个性化学习手册服务，合计不少于80000册；

(2)资源加工服务需为服务学校各个年级提供不少于4次/年的试卷加工服务；

(3)测练制卡服务需为服务学校各个年级提供不少于4次/年的制卡服务；

(4)日常入校服务:

1)日常入校服务-初中学段: 针对每个初中学段服务期内进行不少于8次的日常入校服务；

2)日常入校服务-高中学段: 针对每个高中学段服务期内进行不少于16次的日常入校服务；

3)日常入校服务-教育学院教研室: 服务期内进行不少于10次的日常服务；

(5)使用专业指导服务:

1)使用现场专业指导服务-区级现场专业指导服务: 区级服务每次需做针对性方案，准备定制化课件，并对效果进行调研、跟踪，服务期内进行不少于2次的区级现场专业指导服务；

2)使用现场专业指导服务-校级现场专业指导服务: 服务期内，每年为服务学校每学段开展不少于2次标准化现场专业指导，合计不少于64次的校级现场专业指导服务；

## 3. 服务范围详细要求

为黄浦区27所中学(15个高中学段, 17个初中学段, 共计32个学段)的教师和学生提供学校数字化软件使用服务

序号	学校(全称)	办学性质	学段
1	上海市大同中学	公办	高中
2	上海市格致中学	公办	高中
3	上海市向明中学	公办	高中
4	上海外国语大学附属大境中学	公办	高中
5	上海市光明中学	公办	高中
6	上海市敬业中学	公办	高中
7	上海市卢湾高级中学	公办	高中
8	上海市第八中学	公办	高中
9	上海市五爱高级中学	公办	高中
10	上海市同济黄浦设计创意中学	公办	高中
11	上海理工大学附属储能中学	公办	完中
12	上海市金陵中学	公办	完中
13	上海市第十中学	公办	完中

14	上海市市南中学	公办	完中
15	上海音乐学院附属黄浦比乐中学	公办	完中
16	上海市格致初级中学	公办	初中
17	上海市大同初级中学	公办	初中
18	上海市向明初级中学	公办	初中
19	上海外国语大学附属大境初级中学	公办	初中
20	上海市光明初级中学	公办	初中
21	上海市敬业初级中学	公办	初中
22	上海市卢湾中学	公办	初中
23	上海市市八初级中学	公办	初中
24	上海市尚文中学	公办	初中
25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黄浦实验中学	公办	初中
26	上海市清华中学	公办	初中
27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学院附属中山学校	公办	九年一贯制

### 三、服务详细要求

★投标人须承诺，在履约过程中采购人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性能参数有疑义的，在采购人提出书面疑义后30个自然日内，提供采购人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功能验证和性能测试报告。若不提供检测报告或经检测，所提供产品的功能或性能不满足招标需求的，中标人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的要求，为保障用户数据的安全，投标人须承诺所投产品应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认证。（**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

#### 1. 学校数字化软件使用服务

序号	功能模块	具体内容
1	智能数据采集服务	<p><b>网阅数据采集</b></p> <p><b>（一）考试管理</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需支持学校周考、期中、期末考试采集；支持考试试卷上传；</li> <li>2. 需支持智能排考场，对应学生相应的准考证号，可导出 excel 表格；</li> <li>3. 使用自定义考号考试，需支持在创建考试时进行自定义考号的校验，批量导出未设置自定义考号的学生；</li> <li>4. 需支持按照角色、科目、部分老师选择屏蔽或发布成绩；</li> <li>5. 需支持考试成绩补录，支持小题分补录；支持正常扫描考试补录部分学生；</li> <li>6. 需支持自定义多选题得分规则；</li> <li>7. 需支持多种阅卷任务分配方式，包括（1）按照任务总量平均分配；（2）自定义教师阅卷任务量；（3）固定教师阅卷任务量；支持阅卷过程中灵活调整老师任务量；</li> <li>8. 需支持批量设置阅卷老师、仲裁老师和题组长；需支持快速将选中的阅卷老师分配给所有题；</li> <li>9. 需支持批量设置客观题答案和分值；支持管理员设置步骤分；设置按照切图块进行分开打分；支持管理员给定分值进行打分限制；</li> <li>10. 需支持对试题设置单评、双评、按比例双评、三评；</li> <li>11. 需支持集中、分散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网上阅卷；</li> </ol> <p><b>（二）答题卡制作</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2. 系统需支持新建空白答题卡、题库制卡、三方制卡、导入 word 试卷</li> </ol>

		<p>制卡:</p> <p>13. 系统需支持答题卡的编辑、下载、复用; 支持自定义答题卡模板, 支持答题卡模版二次修改。</p> <p>14. 需支持答题卡版式按照 1 栏、2 栏和 3 栏自由排版布局;</p> <p>15. 需支持填涂式考号、4~12 位自定义考号、条形码格式的考号版式;</p> <p>16. 需支持设置单选题、判断题、多选题、填空题、解答题、选做题、主客观混合题的题型;</p> <p>17. 需支持客观题选项的横排和竖排布局, 支持每列设置不同的题数排版布局;</p> <p>18. 需支持 AB 卷标记的试卷类型答题卡制作;</p> <p>19. 需支持设置多张答题卡的双面打印、单面打印模式;</p> <p>20. 需支持使用 60 克及以上纸张印制的市场通用规格的答题卡, 印刷答题卡版面支持 A3、A4、8K、16K、B4、B5 纸张尺寸规格。</p> <p><b>(三) 答题卡扫描识别</b></p> <p>21. 需支持分批扫描、先扫描后阅卷、边扫描边阅卷, 支持扫描仪群组联网协同工作;</p> <p>22. 需支持答题卡扫描与准考证号填涂、条形码、客观题、主观题、缺考标记、AB 卷及选做题识别同步完成;</p> <p>23. 需支持扫错学科自动检测与提示; 支持折角自动检测与提示;</p> <p>24. 需支持直接选定班级或导入指定名单进行扫描识别; 支持同一场考试每一个学科设置有不同的参加考试的学生名单;</p> <p>25. 需支持正反颠倒、上下颠倒及多张答题卡序号混乱情形的扫描识别及结果与图像的自动纠正;</p> <p>26. 需支持答题卡扫描时针对学生填涂的考号、客观题、选做题、AB 卷信息存在错填、误填、漏填的信息具有自动的检测与提示功能;</p> <p>27. 需支持扫描时打开扫描仪参数面板, 并支持对扫描仪参数进行调整;</p> <p>28. 异常处理需支持边扫描边处理、分批次处理、扫描完统一处理; 支持识别异常的批量处理, 支持识别异常多人远程同时协助处理;</p> <p>29. 需支持语文断句题最大 26 个选项的自动识别。</p> <p><b>(四) 在线阅卷</b></p> <p>30. 需支持云端阅卷, 支持标记优秀卷、典型错误卷、批注; 支持键盘给分、鼠标点击打分板给分, 并保留阅卷痕迹; 需支持阅卷老师在阅卷过程中, 设置评分步长; 支持提交问题卷;</p> <p>31. 需支持按班级进行阅卷;</p>
--	--	---

		<p>32. 需支持在阅卷过程中, 将学生试卷保存到本地;</p> <p>33. 需支持调整阅卷页面背景色;</p> <p>34. 需支持移动端阅卷, 手写批注并保留阅卷痕迹; 阅卷支持打分板、打分栏自由切换; 支持阅卷时自由选择是否自动提交; 针对多项填空题, 支持全部满分或全部零分。支持点击打分; 支持设置步长和常用打分项; 支持自由选择作文题展示方式; 支持滑动回评; 支持阅卷老师查看打分曲线;</p> <p>35. 需支持管理员、科组长角色对阅卷的总体进度、各题进度、个人进度、阅卷质量进行实时监控; 支持将试卷打回给老师重阅;</p> <p>36. 需支持管理员、科组长角色对客观题进行成绩核查, 包括查看客观题得分分布;</p> <p>37. 需支持管理员、科组长角色对主观题进行核查, 包括按学生、按班级查看得分明细, 支持修改打分结果;</p> <p>38. 需支持题组长对单题进行阅卷进度和阅卷质量监控, 并支持对该题的评阅试卷进行抽样和打回;</p> <p>39. 需支持提前统计客观题得分数据, 包括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和得分分布;</p> <p>40. 需支持增加巡考员角色, 支持为巡考员设置巡考学科; 支持巡考员对阅卷进度、阅卷质量进行监管;</p> <p>41. 需支持科组长通过移动端查看阅卷进度、客观题得分分布和老师阅卷质量; 支持在移动端处理问题卷;</p> <p>42. 需支持成绩批量检查及监控; 需支持在网页上修改提交, 重新生成评价分析报告; 支持将作弊学生成绩设置为零分;</p> <p>手阅数据采集</p> <p>43. 需支持从系统题库中按需求选择题目, 系统自动生成答题卡; 支持教师使用 web 端浏览器在线制作编辑答题卡;</p> <p>44. 需支持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学、政治、历史学科 word 试卷导入, 系统自动切题; 支持根据切题结构自动生成答题卡;</p> <p>45. 需支持数学、化学、生物学、历史学科导入 word 自动预测知识点; 支持针对试题的答案、解析、知识点进行编辑;</p> <p>46. 需支持和试卷题干全部合一的答题卡、纯答题卡形式和部分带题干的答题卡三种形式;</p>
--	--	--

		<p>47. 答题卡需支持准考证号、短学号、自定义考号（学校自定义 4~12 位考号）填涂，以及条形码、手写考号多种识别方式；</p> <p>48. 答题卡排版需支持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解答题、选做题多种题型；填空题支持一题多空的批阅；解答题支持分步骤批阅；</p> <p>49. 需支持学生纸上作答，教师纸上批改，客观题由系统自动评分，主观题打分支持打分条、勾叉、手写分数三种模式评分，主观题批阅留痕；</p> <p>50. 需支持仅红笔批改痕迹的识别和任意笔批改痕迹识别两种方式；</p> <p>51. 需支持解答题加分制和减分制两种统分方式；</p> <p>52. 需支持卡卷合一的答题卡客观题题干和选项填涂区域左右结构布局；</p> <p>53. 需支持纯作答的答题卡、卡卷合一的答题卡填空题作答区即批改区，不限定在指定框内进行批改；</p> <p>54. 教师无需提前创建考试，系统支持学生答题卡即扫即创建扫描记录，作业扫描结束后即可查看分析报告；</p> <p>55. 需支持无需提前创建统一考试的前提下，不同班级布置同一份练习，由不同教师账号进行扫描，系统自动生成一份校级报告；</p> <p>56. 需支持在同一场考试场景下，部分学科使用先扫描后阅卷方式和其他学科使用先阅卷后扫描方式的自由组合，并能够生成考试的总体评价分析报告；</p> <p><b>智能批改</b></p> <p>1. 需支持英语作文答题卡扫描形式的自动批改；</p> <p>2. 需支持英语作文自动评分及英语作文人机双评，可导出英语作文人机对比报告；</p> <p>3. 需支持英语填空题自动评分；</p> <p>4. 需支持英语短文改错题自动评分；</p> <p>5. 需支持数学填空题自动评分；</p> <p>6. 需提供班级的英语作文智能批改报告，包括英语作文成绩分布情况，诊断作文中书写不规范、短语错误、动词错误常见错误类型，统计分析学生犯错频次并显示学生具体的错误信息，导出班级作文批改分析报</p>
--	--	---

		<p>告; 提供每个学生的英语作文智能批改报告, 包含作文分数、作文批改结果。</p> <p>7.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具有基于版面分析结果的手写识别技术, 中文、英文、数字和字母识别正确率皆<math>\geq 90\%</math>。</p>
2	<p><b>数据分析服务</b></p>	<p><b>报告管理</b></p> <p>1. 需支持单次考试结束后, 用户根据需要生成不低于 30 份分析报告, 并支持根据学校诉求自主选择报告是否向校内校长、副校长、年级主任、学科组长、备课组长、班主任、副班主任、老师角色发布;</p> <p>2. 需支持新高考模式下的行政班与教学班双重评价分析;</p> <p>3. 需支持设置试卷分卷, 支持设置分卷名称及试题所属分卷并进行分卷分析;</p> <p>4. 需支持设置试题题型和试题标签, 支持同时设置 8 个试题标签, 并支持进行试题题型和试题标签分析。</p> <p>5. 需支持按照行政班或教学班、学生标签、学生选科组合灵活选择统计分析的学生范围, 并支持用户组合单个或多个班级标签类型进行对比分析;</p> <p>6. 需支持选定学科分析, 并支持对多个学科设置不同的权重后进行组合分析;</p> <p>7. 需支持卷面分、等级、等级赋分、标准分 (T 分数)、学科成绩比较高低五种学生成绩计分方式; 支持学校根据实际诉求自主选择总分计分科目、自主设置各学科在总分中所占权重;</p> <p>8. 需支持优秀率、合格率、良好率、低分率、学业等级、成绩分段、进线分、临界生、优秀生学困生、T 分数指标参数自定义设置;</p> <p>9. 需支持根据历史达线数据预测联考上线分数线; 支持按上线率与上线人数预测联考上线分数。</p> <p><b>联考报告</b></p> <p>10. 需支持查看联考整体分析, 指标包括学科成绩对比、学校成绩对比、学业等级分布、成绩分段对比、进线分析、优秀生学困生对比分析。需提供报告解读。</p> <p>11. 需支持查看联考单科分析, 指标包括学校成绩对比、学业等级分布、成绩分段对比、进线分析、优秀生学困生对比分析; 支持提供报告解读。</p> <p>12. 需提供联考试卷分析, 指标包括试卷概览 (整卷难度、信度、区分度)、分卷分析、大题分析、试题分组分析、小题分析、知识点分析、</p>

		<p>作答详情。</p> <p>13. 联考分析报告需支持 word、excel 形式导出。</p> <p><b>校级报告</b></p> <p>14. 需支持查看校级多学科报告，指标包括学科成绩对比、班级成绩对比、学业等级分布、成绩分段对比、进线分析、临界生对比、优秀学困生对比、优劣势学科对比；</p> <p>15. 需支持查看校级单学科报告，指标包括班级成绩对比、学业等级分布、成绩分段对比、进线分析、临界生对比、优秀学困生对比；</p> <p>16. 需支持查看试卷分析，指标包括试卷整体难度、试题难度比例、信度、区分度、大题分析、小题分析、知识点分析、作答详情；支持选择添加班级进行对比分析；支持分析数据 excel 格式一键导出；</p> <p>17. 需提供全部和各班学生成绩，指标包括校次、班次及进退步情况、各学科分数；支持各班级和全部学生的学生成绩表、单科成绩汇总、学生小题明细表、题组得分情况统计数据 excel 格式导出；</p> <p><b>班级报告</b></p> <p>18. 需支持班主任查看班级多学科报告，指标包括学科成绩对比、平均分对比、学业等级分布、成绩分段对比、优劣势学科对比；</p> <p>19. 需支持授课教师查看授课学科的班级单学科报告，指标包括学情概览、平均分对比、学业等级分布、需关注学生、高频错题；</p> <p>20. 需支持查看班级学生成绩单，支持查看学生单科作答原卷、成绩整体报告和试题解析；支持班级全科和单科成绩表 excel 格式一键导出；</p> <p>21. 需支持授课教师查看班级试卷分析，指标包括试卷整体难度、试题难度比例、信度、区分度、大题分析、小题分析、知识点分析、作答详情；支持以表格、雷达图两种形式呈现；支持各指标分析数据以 excel 格式一键导出；</p> <p>22. 初高中的数学、化学、生物学学科需支持基于试题原题的相似题资源自动推送；</p> <p>23. 需支持网页端的试卷讲评工具：自定义选择要讲解的试题，试题以较大字号展示给学生，同时支持按照题号和得分率排序讲解；支持拓展资源自动同步至讲评模式下，支持自定义调整资源拓展的讲解顺序；支持讲评模式下调取教师课前准备的主观题典型试卷和优秀解答试卷，支持多题对比讲解。</p> <p>24. 需支持查看试题答题统计，包括试题的班级均分和得分率、年级均分和得分率、客观题选项数据统计和主观题得分数据统计柱状图，并支</p>
--	--	--

		<p>持查看对应学生名单；支持查看优秀解答和典型错误的典型卷；</p> <p>25. 需支持移动端的试卷讲评工具：按照题号顺序或学生作答情况对试题进行讲解排序，支持单题学生作答情况分段统计、错题名单及学生原卷调取、典型试卷调取。</p> <p><b>学生报告</b></p> <p>1. 需支持学生查看全科的学情报告，包含成绩等级、历次成绩变化、各学科发挥水平及学科诊断的情况；</p> <p>2. 需支持查看单科的学情报告，包含成绩等级、历次成绩变化情况、作答原卷。</p> <p>3. 需支持查看单次考试所涉及的知识点、各知识点权重及学生掌握程度；</p> <p>4. 需支持查看单科考试的错题情况及错题解析，提供学生错题题号、题干、学生答案、正确答案、知识点以及班级平均正确率信息。</p>
<p>3</p>	<p><b>基于数据分析的精准学情服务</b></p>	<p>学科学情</p> <p>1. 需支持查看年级薄弱知识点，按时间和章节两个维度查看薄弱知识点及对应的年级掌握率、区域掌握率、年级未掌握班级数、年级和区域考频；</p> <p>2. 需支持查看班级薄弱知识点，按时间和章节两个维度查看薄弱知识点及薄弱知识点对应的班级掌握率、年级掌握率、区域掌握率、班级未掌握人数，本班、年级和区域考频；</p> <p>3. 需支持查看班级共性错题，查看班级错题数、平均得分率，支持筛选考试、得分率、题型维度筛选班级共性错题；</p> <p>4. 需支持班级和年级薄弱知识点 excel 格式导出；支持班级共性错题 word 格式导出；</p> <p>5. 需支持根据班级薄弱知识点进行薄弱项训练，支持手动选题和智能组题两种形式；智能组题形式支持教师选择薄弱知识点系统自动推荐试题进行训练，手动选题形式支持选择薄弱知识点对应的试题进行薄弱项训练；</p> <p>6. 需支持根据班级错题进行错题强化训练，其中初高中数学、化学学科根据班级错题提供错题拓展资源，支持智能组题和自选错题两种形式；其中智能选题需支持按照错题得分率范围筛选错题，提供错题重做和错题拓展（初高中数理化学科）两种练习方式，支持教师自定义试题题量；自选错题需支持教师自主添加班级共性错题，提供错题重做、错题拓展（初高中数理化学科）以及错题重做+拓展（初高中数理化学科）的三</p>

		<p>种练习方式;</p> <p>7. 需提供薄弱知识点详情, 覆盖近五年高考考频、年级得分率、年级考察题数、班级得分率、知识点关联错题、高考真题;</p> <p>学生学情</p> <p>1. 需支持查看每个学生的学业档案; 支持系统自动甄别临界生、波动生、下降生、进步生、稳定生并进行标记;</p> <p>2. 需提供每个学生的知识点掌握情况, 支持多学生多知识点间对比, 支持以 excel 格式导出;</p> <p>3. 需支持自动收录每个学生的单科学业成绩, 覆盖成绩趋势图、知识点掌握情况; 需支持自动收录学生错题, 支持以 word 格式导出;</p> <p>4. 需提供全科学业学情分析, 包括学业整体水平、成绩趋势图、学科均衡度分析;</p> <p>5. 需支持单个学生历次测验成绩、班级历次测验成绩、班级知识点历年掌握率以 excel 形式导出;</p> <p>上届学情</p> <p>1. 需支持授课教师对应教材章节查看上届学生学情, 包括上届学生薄弱知识点情况, 及对应知识点关联错题, 支持上届学情以 PPT、word 两种格式导出; 针对高三年级, 提供上届学生薄弱知识点与本届学生薄弱知识点, 同时提供本届学生各知识点历史学年掌握率;</p> <p>2. 需支持根据上届薄弱知识点关联错题进行错题强化训练, 其中初高中数学、化学学科根据班级错题提供错题拓展资源, 支持智能组题和自选错题两种形式; 其中智能选题需支持按照得分率范围筛选错题, 提供错题重做和错题拓展(初高中数理化学科)两种练习方式, 支持教师自定义试题题量; 自选错题需支持教师自主添加班级共性错题, 提供错题重做、错题拓展(初高中数理化学科)以及错题重做+错题拓展(初高中数理化学科)的三种练习方式;</p> <p>学业分析</p> <p>1. 需提供学业成绩发展趋势, 支持从考试类型、考试列表、标准分、得分率、优秀率、及格率、科目指标维度筛选查看, 支持筛选本学年、历年的学业成绩发展趋势;</p> <p>2. 需提供本学年学科均衡性分析, 支持以雷达图形式展示本学年学科均衡发展情况, 提供对应班级的优势学科、劣势学科情况;</p> <p>3. 需提供各科学业分层对比分析, 从优秀、良好、合格、待合格维度对各班级学生分析。</p>
--	--	---

<p>4</p>	<p><b>基于数据分析的教学管理服务</b></p>	<p><b>教师增量评价</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需支持创建教师增量分析报告; 支持按照年级、班级、学科、统计时间段、考试类型多个维度选择两场考试进行对比; 支持设置报告名称;</li> <li>2. 需支持设置学业进步、两极均衡、层级变化、优生培养、后进生脱困五个维度权重比例; 支持按照分数划分成绩层级; 支持优生、后进生设置;</li> <li>3. 需支持查看班级教师表现总评; 支持查看每个班级教师的个人总评得分、排名情况, 个人总评以雷达图呈现;</li> <li>4. 需支持查看教师个人总评详情, 包括评价总分、排名、优势、劣势, 支持对比全体平均, 查看教师个人雷达图;</li> <li>5. 需支持选择教师对比, 查看选择教师的总分、排名, 以及各维度对比情况, 支持查看教师对比雷达图;</li> <li>6. 需支持查看学业进步分析, 支持对比起止点考试, 查看各班级标准分增量情况;</li> <li>7. 需支持查看两极均衡分析, 支持对比起止点考试, 查看各班级标准差增量情况;</li> <li>8. 需支持查看层级变化分析, 支持对比起止点考试, 查看各班级顶层占比增量情况和底层占比增量情况;</li> <li>9. 需支持查看优生培养分析, 支持对比起止点考试, 查看各班级优生占比增量情况;</li> <li>10. 需支持查看后进生脱困分析, 支持对比起止点考试, 查看各班级后进生占比增量情况;</li> </ol> <p><b>教学监管</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需支持从测验、练习、资源维度, 动态跟踪班级、年级、学校的教学活动应用情况, 以数据和可视化图表的形式直观呈现教学活动情况;</li> <li>2. 需支持自定义当前学年内每月应用数据并生成数据统计报告, 支持测验、练习和校本资源数据均以 excel 格式导出;</li> <li>3. 需支持统计每位教师教学活动情况, 统计范围涵盖教师的姓名、练习、组卷、分享试卷情况, 支持综合评价贡献程度较高的五位教师。</li> </ol>
<p>5</p>	<p><b>题库资源使用及智能上传服务</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须提供中学试题资源, 覆盖所有学段各年级提供阶段性测练的全学科(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生物学、政治、历史、地理共9科)。试题提供组卷次数、作答人数、平均得分率、解析、考情信息, 支持教师对试题进行纠错与收藏;</li> <li>2. 题库须包含通用资源库、校本资源库、教师个人资源库。须支持校本</li> </ol>

		<p>卷库自动收录使用数据采集的本校考试试卷；须支持教师上传 word 试卷或在线新建试题；须初高中数学、化学、生物学、历史学科系统自动标注试题知识点，其他学科教师标注试题知识点；须支持教师共享试卷及试题；</p> <p>3. 须支持学校建立本校个性化试题试卷分类，进行本校资源建设；支持教师个人自建试卷或试题自定义分类；</p> <p>4. 须支持按时间、得分率范围筛选班级共性错题和班级薄弱点，系统自动推荐相关训练题精准组卷，进行错题再练和薄弱点专项训练拓展性训练。</p> <p>5. 须支持按试卷适用年级、年份、题型题量、试卷名称筛选试卷；须支持按知识点、章节维度筛选试题进行组卷；</p>
6	<p><b>阶段性测练开展智能服务</b></p>	<p>1. 须支持初高中数学、化学、生物学、历史学科从题库中任意选择一张试卷作为模板，沿用原卷的知识点、题型、分数、难度结构维度重新匹配试题，模拟生成一份新试卷；</p> <p>2. 须支持选择教材、同步章节，系统自动呈现章节下涵盖知识点、试题，支持按题型、难度、所属试卷类型筛选试题进行组卷；</p> <p>3. 须支持知识点单选、多选两种知识点组卷方式，知识点多选支持选择知识点交集、知识点并集；支持按年级、题型、难度、所属试卷类型维度筛选试题进行组卷；</p> <p>4. 须支持初高中数学、化学学科提供细目表组卷方式，支持设置试卷名称、试卷要求、试卷题型题量，支持设置知识点、难度、分值维度的细目表明细，系统自动生成细目表组卷试卷；</p>
7	<p><b>日常数智练习开展智能服务</b></p>	<p><b>同步练习</b></p> <p>1. 需支持教师使用 Web 端或移动端通过题库选题完成布置练习、批改练习的功能，web 端支持教师以 word 格式下载已布置的练习原题；需支持学生通过移动端完成并提交练习、查阅批改详情；支持作答数据、批改数据云端同步；</p> <p>2. 需支持学生接收教师发布的基于教材章节发布的课前预习和课后练习。</p> <p><b>自定义出题</b></p> <p>1. 需支持教师通过上传图片、Word、PPT、PDF、Excel 文件的形式自由发布练习任务，支持添加微课学习资料，设置是否进行错题统计。学生通过客户端上传练习作答记录后，可以查看答案附件进行自批自改；</p> <p>2. 需支持教师在线编辑答题卡，答题卡支持题型包括选择题、填空题、</p>

		<p>判断题、简答题。</p> <p><b>英语作文线上练习</b></p> <p>1.需支持教师通过话题、书面表达形式、来源筛选作文题目，一键布置英语作文练习；需支持学生线下纸笔作答拍照上传，系统自动批改并智能打分，自动分析作文中的优点和不足，及时反馈结果并进行标注，辅助教学活动开展。需支持系统自动生成智能批改报告，包括学生个人报告和班级典型错误报告。个人报告需包含得分、智能点评结果、作文内容、批改详情。</p> <p><b>英语听说练习</b></p> <p>1.需支持教师根据教材章节布置英语单词和英语课文听说练习，其中单词练习涵盖单词跟读、听音选词、拼写、中译英、英译中五种练习形式；课文涵盖课文朗读、情景对话两种形式；</p> <p>2.需支持系统自动对学生的语音进行打分评价，并输出关于准确度、流畅度、完整度的评价分析。</p> <p><b>中文朗读作业</b></p> <p>1.需支持教师布置中文朗读作业，支持自定义输入字词、文章内容进行评测。需支持系统自动对学生提交的语音进行评测，字词将从合格、不合格、优秀、良好方面进行评价分析，文章将从完整度、流畅度、准确度进行评价分析。</p> <p><b>作业批改</b></p> <p>1.需支持选择题自动批改，主观题学生拍照上传后，支持教师手动批改，键盘给分。</p> <p>2.需支持学生自己批改作业功能，支持学生间互批作业功能。</p>
--	--	--

4. 区域数字化软件使用服务

(1) 服务对象/范围:用户包括不少于 40 个教研员账号

(2) 区域平台功能开通后, 27 所用户学校校长和教学相关负责人可查看各校联考分析报告和历次比对分析报告。

序号	功能模块		具体内容
1	区域数智练习平台服务	联考教研分析	<p>1.须支持选科科目以原始分、转换分两种方式进行总分及排名计算；</p> <p>2.须支持联考总分成绩及单科成绩、区县、学校、班级不同层级逐级下钻查看。</p> <p>3. 须支持区域、学校、班级各维度查看联考总分及各单学科数据总览。</p>

		<p>4.须支持优秀率、良好率、合格率、低分率、标准差的指标参数灵活设置。</p> <p>5.须支持查看达线情况及目标完成情况；</p> <p>6.须支持总分达线及目标完成情况按区域、学校、班级不同层级逐层下钻查看；</p> <p>7.须支持自定义设置达线分档；须支持设置区域、学校、班级各档达线目标人数；</p> <p>8.须支持查看全市单学科达线情况；</p> <p>9.须支持单学科达线情况按区域、学校、班级不同层级逐层下钻；支持查看单科短板学生详细信息；</p> <p>10.须支持自定义设置各分档单科分数线，设置总分分数后支持自动计算各单科分数线；</p> <p>11.须支持查看区域、学校、班级维度的总分和各单学科学业等级分布；</p> <p>12.须支持查看区域、学校、班级维度的总分和各单学科成绩分段分布；</p> <p>13.须支持成绩分段分布按区域、学校、班级不同层级逐层下钻；</p> <p>14.须支持成绩分段分布可自由设置分数段，并可设置高分数段、低分数段；支持成绩分段分布以折线图、表格形式呈现；</p> <p>15.须支持查看区域、学校、班级维度的总分和各单学科的优秀生学困生分布；</p> <p>16.须支持查看优秀学生详细信息；</p> <p>17.须支持查看试卷整体质量分析；</p> <p>18. 须支持查看试卷题型、题组、知识点及自定义试题标签多维度评价分析；</p> <p>19.须支持查看试卷小题分析；</p> <p>20.须支持按分数段下载作答原卷，支持整张及单题下载。</p>
--	--	--

2		<p><b>联考历次对比分析</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须支持按学年、按级别范围筛选历次联考考试进行对比分析, 须支持不少于添加 10 场联考对比;</li> <li>2.须支持查看历次联考基本信息;</li> <li>3.须支持查看区域、学校、班级各维度历次联考整体学情对比;</li> <li>4.须支持查看区域、学校、班级各维度历次联考达线情况对比;</li> <li>5.须支持查看区域、学校、班级各维度历次联考总分和单学科学业等级分布对比;</li> <li>6.须支持查看区域、学校、班级各维度历次联考优秀学生分布对比;</li> <li>7. 须支持查看历次联考试卷整体分析对比;</li> <li>8.须支持查看历次联考试卷题型、题组两个维度对比分析。</li> </ol>
3		<p><b>区域教学监管</b></p>	<p><b>教学管理监测</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须支持区域管理者查看区域教学基本信息, 须支持信息 Excel 下载;</li> <li>2.须支持学科教研员按时间筛选查看区域内联考类型数、网阅考试数、手阅考试数;</li> <li>3.须支持区域管理者按年级、区县、学校筛选查看区域高中选科信息, 支持信息 Excel 下载;</li> </ol> <p><b>教学活动监测</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须支持学科教研员查看区域内学校学业数据。须支持查看单校教学活动数据详情;</li> </ol> <p><b>教学质量监测</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须支持学科教研员查看区域内单校校本题库资源详情; 支持查看单校校本题库知识点分布情况。</li> <li>6.须支持学科教研员按章节选择知识点, 查看该章节知识点的各校得分率和考频情况;</li> <li>7. 须支持学科教研员按时间段下钻查看区域内学校的知识点详情。须支持查看该知识点历次年级得分率, 知识点关联错题、以及高考真题;</li> <li>8.须支持学科教研员按时间筛选查看区域内学校学情概览; 须支持学科教研员查看区域内学校高频错题汇总情况; 须支持按时间段、考试名称、得分率、题型维度筛选查看学校共性错题;</li> </ol>

5. 个性化学习手册服务

序号	功能模块	招标需求
1	个性化学习手册服务	<p><b>一、个性化学情诊断</b></p> <p>1、需支持查看本次考试测验信息，包括考试名称、学生错题数、考试测验成绩；</p> <p>2、需支持查看历次考试测验得分率情况；</p> <p>3、需支持查看考试测验涉及的优势和短板分析；</p> <p><b>二、试题质量检测</b></p> <p>1. 服务期内，需为个性化学习手册高三年级数学学科组织的考试测验提供数据采集服务；</p> <p>2. 需支持教师对 AI 自动推荐的试题进行审核，支持教师对试题进行收藏、吐槽、纠错、采纳的操作；</p> <p>3. 需支持教师查看试题审核进度；</p> <p>4. 需支持将已采纳的推荐试题标记为典例题；</p> <p>5. 数学学科需支持按知识点、按关键词两类方式搜题；数学学科按知识点搜题需支持根据试题年份、难度、题型、地区搜索举一反三推荐试题资源；数学学科按知识点搜题需支持从校本资源选择试题；</p> <p>6. 需支持针对试题原题，自定义设置推题或不推题；</p> <p><b>三、个性化推荐</b></p> <p>1. 服务期内，每年须为高三年级数学学科提供<math>\geq 20</math>次纸质个性化手册服务；</p> <p>2. 数学学科须为教师和学生分别提供纸质教师讲义手册和纸质学生学习手册；</p> <p>3. 纸质学生学习手册需提供基于考试错题的变式练习，变式练习需包括巩固题和拓展题；</p> <p>4. 纸质学生学习手册需支持提供班级高频错题或拔高训练题两种补题策略；</p> <p>5. 纸质学生学习手册需支持典例精讲；</p> <p>6. 纸质学生学习手册需支持按班级得分率配置典例精讲精练；</p> <p>7. 纸质学生学习手册需支持配置典例精练推题量；</p> <p>8. 纸质学生学习手册需支持设置个性化作业的做题题量；</p> <p>9. 纸质学生学习手册需支持根据年级得分率将试题原题分为难题、中等题、简单题；</p> <p>10. 需支持根据学生层次自定义学生错题是否推题；</p>

		<p>11. 需支持根据学生层次和题目难度设置巩固题和拓展题；</p> <p>12. 需支持提供年级共性版本和班级共性版本两种阶段复习；年级共性版本和班级共性版本阶段复习需支持错题训练和薄弱项训练两种模式；错题训练模式需支持对原题年级得分率、复习范围、复习题量自定义；薄弱项训练需支持对知识点年级得分率、复习题量自定义；</p> <p>13. 需支持个性化作业原题与推题分离、原题与推题答案分离设置；</p> <p>14. 需支持设置教师讲义是否展示推题学生名单；</p> <p>15. 需支持根据原题题型选择是否加工和展示解析；</p> <p>16. 需支持展示学生原题试题作答记录；</p> <p><b>四、名师解析</b></p> <p>1. 需提供考试测验原错题的参考答案、试题解析及解答；</p> <p>2. 需提供推荐练习试题的参考答案、试题解析及解答。</p>
--	--	---

#### 4 资源加工服务

服务期内，须为服务学校每年提供4次（每学期2次）阶段性测练的全学科（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生物学、政治、历史、地理）的试卷加工服务。

资源加工服务是指针对学校命题的试卷，进行包括知识点、题型、难度、答案的标注。且将加工后的资源上架至校本卷库中，专供本校教师使用。

#### 5 测试制卡服务

服务期内，需根据服务学校每年考试计划，为学校提供4次（每学期2次）阶段性测练全学科的测练制卡服务。

(1) 根据学校制卡需求，提供包括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生物学、政治、历史、地理共9科阶段性练习的制卡服务；

(2) 阶段性测练制卡服务，需提供包括答题卡的试题结构切分、小题分设置、格式设计和模块区域排版。

#### 6 日常入校服务

##### (1) 技术保障服务

1) 需保障系统平稳运行的基础服务，包括用户信息管理、环境部署、线上线下技术运维、大型阶段性测练保障服务；

2) 需为学校提供系统更新升级服务，定期对系统的垃圾文件进行清理等，定期跟踪分析系统运行状态，排除系统的潜在隐患故障，使系统运行的速度与效率更佳；

3) 需根据学校教学需求，为服务学校提供信息化优质课程打造服务，指导教师打磨基于数智练习平台的精准教学示范讲评课，需包括考前复习、考前讲评、须保障充分利用数智练习平台把握班级到个人的精准学情，需协助教师实现技术与教学的深度融合。

## (2) 教研活动服务

需根据黄浦区教育学院、学校教研活动需求，为提供学校教育信息化应用活动支撑，需协助学校组织开展数智练习平台应用展示活动或教师教研活动，包括校内公开课研讨、考后分析会等应用教师培训活动。

## 7 技能使用现场专业指导服务

(1) 首次专业指导内容：须包括整体功能价值介绍、系统操作培训等，与校方沟通好之后进行全体老师集体培训或者年级组学科老师专业指导，测练前提供单点功能培训，包括网手阅制卡、阅卷、测验报告等模块。

(2) 为教务和管理员老师提供深度培训，包括测练流程，角色体系，管理员账号使用，常见扫描问题处理，网阅、手阅答题卡制作及三方答题卡制作，报告内容查看与下载等内容。

(3) 为测练前、测练中、测练后提供技术支持，测练问题处理。每学期可根据学校需求提供集中培训，并结合 1 对 1 专项技术指导，直至相关教师会操作使用。

## 四、数据安全要求

1. 要求系统在较长时间内无故障运行，可用性达到 99.9%，系统在发生故障后能够迅速恢复。系统在发生故障后能够在 30 分钟内快速响应，2 小时内完成恢复。

2. 要求系统确保数据/网页内容的完整性和真实性，防止未经授权的修改和数据泄露。

3. 要求系统选定备份策略进行备份，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库文件每日全量备份，应用系统的配置文件每周一次全备份，操作系统文件备份每周一次全备份并保留在本地，系统日志和业务日志进行每日备份并留存 6 个月。

## 五、数据对接和归集要求

**★投标人须承诺配合采购人完成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与黄浦区教育数字基座和黄浦区数据局数据归集平台相关数据接口对接、数据推送工作和项目资料填报工作，且本项目报价已包含对应数据对接的全部费用。（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

## 六、服务人员资格要求

### 1) 团队组成

#### 项目经理：

负责项目日常管理工作，提供线路服务质量的内部监控，项目实施人员组织、协调和安排等。最好具备 5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至少作为负责人参与过 1 个以上相似服务项目；

#### 报障中心联系人

负责对报障中心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确保保障服务响应不中断、人员及时到位。技术保障中心联系人最好具备 3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 技术负责人

负责本项目中全部技术支撑服务的管理工作。负责实施方案的编制和修订，保障中心和现场服务人员

的技术培训。最好具备 5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至少作为负责人参与过 2 个以上相似服务项目；

### **技术支撑专家**

技术支撑专家不少于 2 人，负责本项目中全部技术支撑服务的管理工作。最好具备 5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至少作为负责人参与过 3 个以上相似服务项目。

### **入校服务人员**

具备相关工作经验。不少于 5 名在黄浦区各个学校现场运维，其中不少于 1 名在用户指定地点提供伴随式的技术支持。

#### **2) 团队变更要求**

项目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原则上不能更换。

投标人须承诺团队人员在服务期内流动率不高于 20%。团队主要人员不可随意更换，如须更换应书面提交更换人选及理由，并征得采购人同意。

项目经理须准时参加项目重要会议和关键里程碑活动，如项目启动会、服务交付确认验收、项目例会、项目预验收和验收会等，原则上不得缺席或请人代为参加。如遇特殊情况，应书面向甲方管理人员请假，获批后，方可请人代为参加。

## **七、技术培训要求**

**(1) 参训人员：**区教研室相关学科教研员、27 所学校各个学科使用教师

**(2) 培训范围：**每学期须根据学校需求提供集中培训，并结合 1 对 1 专项培训，直至相关教师会操作使用。

#### **(3) 培训频次要求**

对本项目中所涉及到的系统，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并提供相关的各类培训，包括集中培训，教师专项操作培训，学生应用培训。

集中培训：服务期内，至少提供 1 次集中培训；

教师专项操作培训：服务期内，每学期为每个学校至少提供 1 次教师专项培训；

学生应用培训：服务期内，至少提供 1 次学生应用培训。

## **八、技术文档要求**

此清单为供应商须要提供的最小技术文档清单。具体竣工材料，按照区数据局信息化项目管理要求提供。

阶段	文档要求
启动阶段	开工报审单
	项目服务实施计划（包含服务范围、服务方案、应急响应等）
	项目过程管理文档（包括项目基本信息表（建设）、项目实施计划表（服务）、

	项目进度报表（服务）[月份]等)
服务阶段	详见服务可交付物成果（根据项目调整）
验收阶段	用户使用/评价报告
	项目总结报告（含试运行报告）
	项目验收报告
	验收报审单、黄浦区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申请表
	项目验收准备材料自查表、竣工文档盖章扫描件（PDF）

**九、服务工具使用要求**

1. 中标单位应自备服务所需的办公用品，如电脑、打印机等。
2. 原则上服务人员的设备不得随意带出，如需带出，须经用户方或采购人管理人员审核后方可带出。

现场服务人员的电脑须按照安全管理规范，安装安全防护软件。

**十、服务响应要求**

服务期间中标人须提供 7×24 的服务，15 分钟内电话响应，对于临时出现的使用、操作或其他非故障的问题，简单问题支持电话联系中标人的服务工程师，寻求问题的解决方案、操作方法及技术指导。遇到电话无法解决的故障，投标人须承诺在 1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4 小时之内故障排除（特大故障除外）。

**★投标人须承诺，在国家级、市级、区级重大活动期间，安排适当人员提供7\*24小时服务，协助主办单位完成相关安全保障工作，并提供《值班报告》等。（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承诺函” 格式提供承诺）**

**十一、信息安全保密**

**★投标人须承诺，提供的服务符合网络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已做好必要的数据安全防护措施，可确保系统服务的正常使用、数据传递安全可靠。（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承诺函” 格式提供承诺）**

本项目中标单位须按照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相关保密要求，签署保密协议；

项目服务期间，项目相关工作人员应按照相关保密要求，确保关键数据不泄露。

服务工程师、项目经理须按照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相关保密要求，签署个人保密承诺；服务工程师使用的台式机、笔记本应定期接受安全检查，确保不存在安全风险。

**★投标人须承诺，若须向第三方提供本项目中归属用户单位的数据资产，须提供完整的申请和授权使用批准手续。（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承诺函” 格式提供承诺）**

**十二、知识产权要求**

**★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工具和功能服务，均具有相应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授权。因未授权使用服务工具和功能服务造成的对第三方知识产权侵害，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服务承担。（投标人须按照本**

### 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

投标人须在服务交付确认后，提供与实际服务期相同的平台使用授权证明材料。

#### 十三、服务交付和验收

通过初验后，系统将进入试运行阶段。在试运行 15 天以后，如果系统运行正常，中标人应提交服务交付报告，采购人组织服务交付确认后，正式交付用户使用。

中标人完成合同相关服务内容后，按照项目管理办法要求提供相应文档，申请项目验收。

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后，按照相关规定流程完成报批后，组织验收。

验收通过后，按照区财政相关规定，完成合同款项支付。

中标人提供的服务费用应按月计费，采购人依据实际使用数量和中标人履约情况付款结算，服务过程中涉及的设备故障处理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根据区财政局对政府采购资金使用管理的要求，对于预付款性质的合同支付款项，中标人须提供银行预付款保函等形式的保证。

#### 十四、服务方案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应至少提供以下内容：

(1) 方案设计原则

(2) 参照的标准和规范（以最新规范最准）

(3) 项目实施人员组织方案：应至少包括完整的实施人员清单、参与方式、资格证明等。

(4)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应至少包括项目实施内容、实施时间安排等。

(5)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主要业务需求的实现方案；各服务平台业务逻辑拓扑、网络拓扑；项目整体数据安全方案等

(6) 服务计划：服务承诺、服务措施、办公场所和专业维护队伍组成、故障响应时间/故障恢复时间、应急预案、月度运行报告与定期巡检、管理制度。

#### 十五、付款方式：

##### 资金来源：国库资金

1. 服务初始交付确认后，提供以下材料，通过用户方和甲方确认后：

- 服务实施计划
- 资金支付会签单
- 发票及发票复印件（发票原件交甲方、复印件上应有乙方公章）
- 阶段总结报告

甲方收到上述文件后 2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25%。

2. 服务期满 3 个月，完成相关合同约定内容，提供以下材料，通过用户方和甲方确认后

- 服务阶段总结报告
- 资金支付会签单
- 发票及发票复印件（发票原件交甲方、复印件上应有乙方公章）

- 合同阶段交付成果移交清单
- 用户出具的阶段性用户使用报告

甲方在收到上述文件后 15 天内, 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25%。

3. 服务期满 6 个月, 完成相关合同约定内容, 提供以下材料, 通过用户方和甲方确认后

- 服务阶段总结报告
- 资金支付会签单
- 发票及发票复印件 (发票原件交甲方、复印件上应有乙方公章)
- 合同阶段交付成果移交清单
- 用户出具的阶段性用户使用报告

甲方在收到上述文件后 15 天内, 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25%。

4. 通过项目终验

- 资金支付会签单
- 发票及发票复印件 (发票原件交甲方、复印件上应有乙方公章)
- 用户出具的最终用户使用报告
- 甲方出具的终验意见

甲方收到上述文件后, 按规定审核后支付给乙方合同款的 25%

## 十六、处罚措施

如果服务期间出现以下情况, 中标人须接受惩罚措施

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未按照规定, 及时参加项目关键里程碑活动 (项目启动会、服务交付、项目变更会议、项目预验收和终验等), 无故缺席 (未请假或请假未批准的) 的: 于 2 个工作日内提供整改报告, 并根据影响每次处以 2000-5000 元罚款。

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未按照规定, 及时参加项目例会, 无故缺席 (未请假或请假未批准的) 的: 每次处以 500 元罚款。

未按照约定履行服务响应: 每次处以 200 元罚款; 因为未及时履行服务响应造成学校教育教学业务中断的, 服务团队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整改报告, 并根据影响每次处以 500-2000 元罚款。

服务人员或服务团队受到用户投诉, 由采购人管理人员和监理单位负责核实情况, 情况属实的, 服务团队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整改报告, 并根据影响每次处以 500-2000 元罚款。

由于中标人操作失误, 对甲方现有设备、系统、终端用户数据造成危害性后果的, 中标人承担全部维修和维护费用。

相关罚款, 由采购人管理人员或监理负责出具处罚通知, 中标人确认后, 于项目验收时一并由项目款项中扣除。

相关罚款金额累计达到合同金额 5% 的,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 十七、“★”号“#”号汇总

**★重要提示：投标人必须对本技术规格要求逐条响应“★”号为必须实质响应的内容，若无法满足，作无效标处理；“#”号为主要指标，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均不得分。**

为提高评审效率方便评委核查，招标文件凡涉及以下“★”号指标和“#”号指标要求的响应情况及内容应当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参考，表格 1、招标需求索引表”的格式及要求制作索引表，不制作索引表或未按照要求逐一明确标注相关内容所在页码的，可能导致评委会无法准确查找到相关重要响应内容，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号指标汇总表：**

序号	名称	技术指标
1	资格性审查要求 (由采购人审核)	<p><b>(1) 营业执照：</b> 投标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的<b>清晰扫描件</b>。 <b>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的，作无效标处理。</b></p> <p><b>(2) 资格声明函：</b>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样式 3、资格声明函”的格式填写，<b>必须包括该样式中所含的全部内容，并按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b>。 <b>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b></p> <p><b>(3) 法人代表授权书：</b> 投标人提供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必须按本项目招标文件<b>第六章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样式 4、法人代表授权书</b>格式制作，且必须经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授权书中必须附带单位负责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清晰扫描件。 <b>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b></p> <p><b>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b></p> <p><b>(4) 信用记录查询：</b> 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 <b>注：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b></p>
2	符合性审查要求	<p><b>(1) ★承诺函：</b> 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承诺函 格式”提供承诺函。 <b>投标人未按格式要求提供本承诺函、未提供此承诺函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均作</b></p>

	<p><b>无效标处理。</b></p> <p><b>(2)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b></p> <p>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超财政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人存在串标、围标或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情形的；投标人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且无法证明报价合理性的；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其他违法违规或违反招标文件约定构成无效标的情形。</p>
--	---

#号指标汇总：无

附件： **★承诺函**

**1、★承诺函**

**(未按格式要求提供本承诺函、未提供此承诺函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均作无效标处理)**

致：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

我司有幸参加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310101000241014136417-01182567)。我司承诺如下：

1. 如若中标，我司承诺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自然日内完成与原服务公司的交接工作（非我司责任或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在合同期满后，免费完成相关服务的交接工作。
2. 在履约过程中，采购人对我司所提供产品的技术性能参数有疑义的，我司承诺在采购人提出书面疑义后 30 个自然日内，提供采购人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功能验证和性能测试报告。若不提供检测报告或经检测，所提供产品的功能或性能不满足招标需求的，我司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网络数据安全条例》的要求，为保障用户数据的安全，我司承诺所投产品应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认证。
4. 我司承诺配合采购人完成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与黄浦区教育数字基座和黄浦区数据局数据归集平台相关数据接口对接、数据推送工作和项目资料填报工作。本项目报价已包含对应数据对接的全部费用。
5. 我司承诺，在国家级、市级、区级重大活动期间，安排适当人员提供 7\*24 小时服务，协助主办单位完成相关安全保障工作，并提供《值班报告》等。
6. 我司承诺提供的服务符合网络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已做好必要的数据安全防护措施，可确保系统服务的正常使用、数据传递安全可靠。
7. 我司承诺，若须向第三方提供本项目中归属用户单位的数据资产，须提供完整的申请和授权使用批准手续。
8. 我司承诺，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工具和功能服务，均具有相应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授权。因未授权使用服务工具和功能服务造成的对第三方知识产权侵害，造成的损失由我司承担。

本公司承诺完全响应以上要求，特此声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标依据：

1、本项目评标办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作为本次招标选定中标人的依据。

#### 2、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评标前，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参加评标的，则评委会成员均由评审专家组成。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地评分。

#### 3、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投标无效；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满三家，则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2）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经符合性审查后，若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3）详细评审：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满足三家以上，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由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评分，评审和评分记录资料均需保存归档。

#### 4、评审原则、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各评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各份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2）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自身所作出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

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

5、注意事项:

(1) 在“上海政府采购网”评标的项目,以投标人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正本,并作为评审对象。

(2) 最低报价并不能作为授予合同的保证。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预算的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做无效标处理。

二、资格性审查:

(一) 资格审查要素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项目(第二次)资格审查要求包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引用上海证照库	营业执照	投标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的清晰扫描件。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的,作无效标处理。	项目级
2	自定义	资格声明函(由采购人审核)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样式3、资格声明函”的格式填写,必须包括该样式中所含的全部内容,并按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	项目级
3	自定义	法人代表授权书(由采购人审核)	投标人提供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必须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样式4、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制作,且必须经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	项目级

			<p>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授权书中必须附带单位负责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清晰扫描件。</p> <p>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p> <p>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p>	
4	自定义	信用记录查询（由采购人审核）	<p>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p> <p>注：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p>	项目级

## （二）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执行

### 1、政策依据：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上海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办法》(沪财发〔2022〕1号)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规定。

## 2、企业规模认定的办法: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按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响应参考格式)作为基本认定依据。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相关文件,若供应商故意虚报、瞒报相关信息以获取不当利益的,应视作为虚假响应并承担相应后果。

## 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服务和工程采购项目中,服务和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3)小微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 4、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微企业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1)面向小微企业的认定及价格评审优惠政策的执行办法:

根据财库〔2020〕46号及相关规定,本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该供应商价格分的计算依据。供应商属于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响应参考格式)。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内相关规定。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微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享受**10%**价格扣除优惠。供应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属于中小微企业。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须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10%**报价扣除)。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六章响应参考格式)。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10%**报价扣除),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 未提供上述所列对应材料的投标人, 均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三、符合性审查: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项目 (第二次) 符合性要求包 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承诺函	<p>投标人须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需求 附件: ★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函。</p> <p>投标人未按格式要求提供本承诺函、未提供此承诺函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均作无效标处理。</p>	包 1
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p>包括但不限于: 投标报价超财政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投标人存在串标、围标或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情形的; 投标人报价明显过低, 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且无法证明报价合理性的; 违反劳动法律法规, 严重侵害本项目用工人员劳动权益的; 其他违法违规或违反招标文件约定构成无效标的情形。</p>	包 1

四、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 评分细则:

综合评分法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项目（第二次）包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10分）	0~10	<p>1) 确定评标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2)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为：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p> <p>3) 本项目对中小微企业投标报价所执行的政策为：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中小微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微企业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对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计分依据。其要求和认定标准标准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招标文件关于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的执行的相关规定。</p> <p>4) 超过本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该报价单位作无效投标处理。</p>
业绩（0-5分）	0~5	<p>根据各投标人近三年内本项目类似项目业绩（请提供合同清晰扫描件，需要包含关键页），类似业绩是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主要内容（货物或服</p>

		务的内容、质量、标准、性能规格等)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或未依照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整体需求理解(0-4分)	0~4	<p>要求: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整体需求理解,对本项目服务过程中重点、难点的分析、整体系统建设设想及相应措施,对实际服务所涉及的管理措施,完善长效管理机制等方面的整体规划方案。评委会根据所提供的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p>评审标准:</p> <p>(1)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完整详尽,各项标准和要求明确、流程清晰合理、实施措施全面到位,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科学合理兼容性强,并能提供切合实际需要的优化建议的,得3-4分;</p> <p>(2)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流程、实施措施等不全面,存在明显缺漏,得1-2分;</p> <p>(3)未提交任何方案,或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的,不得分。</p>
数智练习平台建设方案(0-15分)	0~15	<p>2)区域数字化软件使用服务方案完整清晰,功能模块内容及技术参数能符合本项目需求且具有针对性,方案合理科学可行的,得3-1分;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p>

<p>匹配，是否具备先进性、合理性、兼容性，能够体现易用性及可扩展性等。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数智练习平台建设方案综合打分。</p> <p>评审办法：</p> <p>1) 学校数字化软件使用服务模块建设方案完整清晰，功能模块内容及技术参数能符合本项目需求且具有针对性，方案合理科学可行的，得 3-1 分；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p>		<p>3) 个性化学习手册服务方案完整清晰，功能模块内容及技术参数能符合本项目需求且具有针对性，方案合理科学可行的，得 3-1 分；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p> <p>4) 资源加工服务方案完整清晰，所提供功能模块内容能符合本项目需求且具有针对性，方案合理科学可行的，得 3-1 分；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p> <p>5) 测试制卡服务方案完整清晰，所提供功能模块内容能符合本项目需求且具有针对性，方案合理科学可行的，得 3-1 分；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p>
<p>日常入校及技能使用现场专业指导服务方案（0-6 分）</p>	<p>0~6</p>	<p>要求：所提供的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技术保障，软件升级更新及针对性优质课程打造及满足教研活动等，并能够针对技能使用提供现场专业指导服务等。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阐述进行综合打分。</p> <p>评审标准：</p> <p>(1)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完整详尽，各项标准和要求明确、流程清晰合理、实施措施全面到位，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科学合理兼容性强，并能提供切合实际需要的优化建议的，得 5-6 分；</p> <p>(2)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p>

		<p>标准、流程、实施措施有大致的阐述和框架性实施步骤,不影响项目落地及推进的,得 3-4 分</p> <p>(3)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流程、实施措施等不全面,存在明显缺漏,得 1-2 分;</p> <p>(4) 未提交任何方案,或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的,不得分。</p>
<p><b>保障数据安全方案 (0-8 分)</b></p> <p>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保障数据安全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无故障运行时间,产生故障处理方式,如何确保提供内容完整性真实性,防止数据泄露及备份等方面内容。方案是否具备可行性、稳定性、合理性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保障数据安全方案阐述进行综合打分。</p>	0~8	<p>评审标准:</p> <p>(1) 所提供方案的内容完整详尽,适配标准和要求明确、流程清晰合理、各项措施全面到位,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信息化工作总体要求,并能提供切合实际需要的优化建议的,得 7-8 分;</p> <p>(2)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和要求能达到采购人主体需求,有大致流程,有节点性实施措施的,得 5-6 分;</p> <p>(3)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流程、实施措施等不全面,存在明显缺漏,得 3-4 分;</p> <p>(4)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流程、实施措施等缺漏明显难以满足招标主体要求的,得 1-2 分;</p> <p>(5) 未提交任何方案,或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的,不得分。</p>
<p><b>应急处理响应 (含重大活动) 方案 (0-6 分)</b></p>	0~6	<p>要求: 所提供的应急处理响应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 响应机制、</p>

		<p>响应团队、响应时间、响应服务内容等;提供应急响应方案,明确对各类问题事件发生时的应急响应策略及响应措施等;应急队伍的完备程度和对于突发事件的响应效率并能提出好的建议或优化方案等。</p> <p>评审标准:</p> <p>(1)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完整详尽,管理标准和要求明确、流程清晰合理、实施措施全面到位,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并能提供切合实际需要的优化建议,得5-6分;</p> <p>(2)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和要求基本完整、流程合理、实施措施基本齐全,得3-4分;</p> <p>(3)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流程、实施措施等不全面,存在明显缺漏,得1-2分;</p> <p>(4)未提交任何方案,或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的,不得分。</p>
<p><b>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0-8分)</b></p> <p>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应与本项目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相关,需符合项目要求。内容包含:为保证服务质量所提供的各项保障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对应改进措施等。</p>	<p>0~8</p>	<p>评审标准:</p> <p>(1)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中服务体系科学、完备,提供了为保证服务质量的各项保障措施、优势服务、缺陷管理等办法,且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内容,具体事件处理、投诉反馈处理、对应改进措施等办法先进合理、针对性强的,得7-8分;</p> <p>(2)投标人所提供方案能够</p>

		<p>响应项目实际框架性需要, 有大致关于保证服务质量的各项保障措施实施措施阐述的, 得 5-6 分;</p> <p>(3) 投标人所提供方案与项目需求要求有一定差距, 有简要的关于保证服务质量的各项保障措施实施措施阐述, 得 3-4 分;</p> <p>(4) 所提供的方案和管理办法等于项目实际需求有一定差距, 且方案落地困难的, 得 1-2 分;</p> <p>(5) 未提交任何方案, 或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的, 不得分。</p>
<p><b>项目管理措施及实施方案</b></p> <p>(0-8 分) 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项目管理措施及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进度计划安排, 包括供货期、安装调试及联调、平台测试(含试运行)等重要环节的详细时间安排及知识产权承诺等方案措施。</p>	<p>0~8</p>	<p><b>评审标准:</b></p> <p>(1) 充分考虑了项目实施的环境和条件, 制订完整齐全的实施方案(包括进度计划安排等), 措施及计划安排等内容科学合理, 可操作性强,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管理措施详细完整, 管理制度和保障体系齐全, 切合项目实际, 得 7-8 分;</p> <p>(2) 实施方案完整无缺漏, 并能响应采购需求, 但在细节和可操作性上有不足, 管理措施基本完整, 但在管理制度等内容中存在不足或不明确的, 得 5- 6 分;</p> <p>(3) 实施方案基本完整, 但存在措施不到位、进度计划不尽合理、标准不够明确。管理措施方案基本完整, 但在管理制度等内容中存在不足或不明确, 但尚未影响到项目推进的, 得 3-4 分;</p>

		<p>(4) 实施方案不完整存在明显缺漏, 管理措施内容存在缺失, 会影响到质量、安全、进度或项目实施的, 得 1-2 分;</p> <p>(5) 未提供实施方案的, 或所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 得 0 分。</p>
<p>项目管理制度及保密方案 (0-6 分)</p>	<p>0~6</p>	<p>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项目管理制度及保密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管理制度、知识产权与保密措施和不同层级的权责落实情况, 管理制度明确, 保密措施需合理可靠等。评审委员会根据实施方案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p> <p>评审标准:</p> <p>(1) 充分考虑了项目实施的环境和条件, 制订完整齐全的管理制度方案, 保密方案等内容科学合理, 可操作性强,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管理措施详细完整, 管理制度和保姆措施合理可靠, 切合项目实际, 得 5-6 分;</p> <p>(2) 管理制度及保密方案基本完整, 但存在管理制度不到位、保密方案不尽合理、标准不够明确, 但尚未影响到项目推进的, 得 3-4 分;</p> <p>(3) 方案不完整存在明显缺漏, 保密方案内容存在缺失, 会影响到项目实施的, 得 1-2 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 或所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p>

		且不具备可操作性, 得 0 分。
项目负责人和管理团队配备情况 (0-4 分)	0~4	<p>要求: 投标人应当提供项目负责人和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资格证书、工作经验 (相关工作时间)、工作业绩、管理能力等情况相关资料。评委会应根据所提供人员材料进行综合评分。</p> <p>评审标准:</p> <p>(1) 所提供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配置、经验、业务能力等完全满足项目需求, 且具有相关性、专业性、丰富性的, 得 3-4 分。</p> <p>(2) 所提供材料不能证明项目负责人或主要管理人员专业技术能力, 人员配置方案不明确, 影响到本项目实施的, 得 1-2 分。</p> <p>(3) 未提供项目负责人和管理团队配置的, 得 0 分。</p>
项目服务人员配备情况 (0-4)	0~4	<p>要求: 投标人应当提供投入服务人员的详细情况, 包括人员配置、数量、工种、技术能力 (包括持证情况)、经验等情况相关资料。评委会应根据所提供人员材料进行综合评分。</p> <p>评审标准:</p> <p>(1) 所提供的项目组人员配置数量、经验、业务能力等完全满足项目需求, 且具有相关性、专业性、丰富性的, 得 3-4 分。</p> <p>(2) 所提供材料不能证明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专业技</p>

		<p>术能力, 人员配置方案不明确, 影响到本项目实施的, 得 1-2 分。</p> <p>(3) 未提供项目人员配置的, 得 0 分。</p>
服务保障方案 (0-8 分)	0~8	<p>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保障服务的响应时间、到达现场的时间; 便捷高效的响应措施、服务保障技术力量及工具配备; 方案内容与计划详实完善并具备针对性服务措施。针对项目信息系统、应用程序的日常控制进行综合管理。</p> <p>评审标准:</p> <p>(1) 所提供方案完整, 服务体系完备、且服务方案针对性强, 响应时间短、维修维护快、措施合理; 提供了优于采购需求且具备可行性的特色服务, 得 7-8 分;</p> <p>(2) 所提供方案能够满足项目基本需要, 具备一定的维护力量的, 得 5-6 分;</p> <p>(3) 所提供方案内容简单, 设想不周的, 维护方案未能一一对应答 采购需求, 在实际服务中可能存在问题的, 得 3-4 分;</p> <p>(4) 所提供体系不完整, 维护力量较薄弱, 服务响应速度慢的, 得 1-2 分;</p> <p>(5) 未提供方案的, 或所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 得 0 分。</p>
技术培训方案 (0-4 分)	0~4	<p>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的培训</p>

		<p>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期限、培训人员、培训内容等, 且需针对不同人员制定不同的培训方案。</p> <p>评审标准:</p> <p>(1)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完整详尽, 各项标准和要求明确、流程清晰合理、实施措施全面到位, 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 科学合理兼容性强, 并能提供切合实际需要的优化建议的, 得 3-4 分;</p> <p>(2)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流程、实施措施等不全面, 存在明显缺漏, 得 1-2 分;</p> <p>(3) 未提交任何方案, 或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的, 不得分。</p>
<p>综合履约能力 (0-4 分)</p>	<p>0~4</p>	<p>要求: 投标人结合项目特点及要求, 从本单位的管理能力、技术能力或水平等多方面综合阐述自身综合履约能力。</p> <p>评审标准: 综合履约能力充分满足项目实施和质量保障的要求, 内容完整详尽、科学合理的, 得 3-4 分; 基本满足项目实施或质量保障要求, 但仍存在欠缺或不足的, 得 1-2 分; 未提供或无法满足项目实施或质量保障要求的, 不得分。</p>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包 1 合同模板：

####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乙方开户银行：[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名称]  
乙方银行账号：[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组织形式：公开招标  
预算编号：0124-000135101  
系统招标编号：310101000241014136417-0118256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主要要素：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服务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人员、服务所需设备及材料供货、安装、软硬件系统调试、技术支撑、售后服务等工作。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其配套部分组成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人员安排、软硬件配置、功能、规格、等级、版本、数量、价格和交付日期等详见合同文件。

2. 合同金额：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与服务范围、内容及履行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等涉及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该合同金额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 项目建设周期：**在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平台的搭建和调试工作，通过初验交付后，开始计算服务期。**

4. 服务期限：**乙方须提供不少于 12 个月的数智练习服务。**

5.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

6. 服务时间起算：服务所需软硬件安装、调试、初步经试运行并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服务期。

7. 质量保证/免费维护期：**/**。服务中所包含的软硬件产品，整体质量保证/免费维护期与服务周期一致。其他内容质量保证期要求按照合同文件规定执行。整体质量保证期从项目验收通过并交付之日后起计。

8. 其它：

合同有效期：**[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须经财政同意并备案）；

2. 本合同书

3. 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4. 乙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6.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7. 其他合同文件（须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 三、合同条款：

### 1. 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

1. 1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等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 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以及服务中所包含的人力资源、软硬件产品等，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社保、安全、环保、卫生等相应主管部门之规定。

### 2. 权利瑕疵担保

2. 1 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并且就提供的服务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

2. 2 乙方保证在其提供的服务中所包含的场地、软硬件产品或其他设施设备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不存在会造成甲方任何合同外义务的负担。

2. 3 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2. 4 若因甲方在接受乙方服务过程中，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3. 交付、起算与验收

3. 1 甲方应依据服务项目的实际条件和性质，按照合同文件明确的要求向乙方提供服务地点的环境。若甲方未能在该时间内提供该服务场地环境的，因此造成乙方无法正常履约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对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还应依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2 如果服务项目须进行软硬件产品安装调试或设施设备进场布置，乙方应在安装、布置前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的5个工作日内协调配合安装、布置工作。乙方在完成安装、布置后应当根据合同文件中的检测标准对本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本项目初步达到符合本合同交付的规定。

3.3 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服务，如果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并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可供人阅读的书面和电子文档。

3.4 甲方在本项目服务期起算后，若发现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或其包含的软硬件产品、设施设备等存在缺陷或问题的，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报告，陈述须要改进的缺陷。乙方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甲、乙双方将重复3.2、3.4项程序直至甲方接受乙方改进、整改结果或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3.5 若服务项目须乙方事先搭建软硬件环境或建设相应服务系统的，自环境或系统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15)**天的系统试运行权利。

3.5.1 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排除该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5.2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配合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3.5 项目服务期起算后直至服务期满，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质量（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以及服务人员等）进行监督及考评。甲方可以根据阶段考评意见对乙方提出整改要求，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经多次整改仍无法满足履约要求的，甲方可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

3.6 考评结果作为项目最终验收的重要依据。

#### **4. 知识产权和保密**

4.1 甲方若因项目须要，委托乙方开发软件的，该软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中所包含软件产品已享有知识产权的，甲方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

4.2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乙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4.3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5. 付款★**

5.1 资金来源：**国库资金**

#### **5.2 付款方式：**

**乙方提供的服务费用应按月计费，甲方依据实际使用数量和乙方履约情况付款结算，服务过程中涉及的设备故障处理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服务初始交付确认后，提供以下材料，通过用户方和甲方确认后：**

- 服务实施计划
- 资金支付会签单
- 发票及发票复印件（发票原件交甲方、复印件上应有乙方公章）
- 阶段总结报告

甲方收到上述文件后 2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25%。

2.服务期满 3 个月，完成相关合同约定内容，提供以下材料，通过用户方和甲方确认后

- 服务阶段总结报告
- 资金支付会签单
- 发票及发票复印件（发票原件交甲方、复印件上应有乙方公章）
- 合同阶段交付成果移交清单
- 用户出具的阶段性用户使用报告

甲方在收到上述文件后 15 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25%。

3.服务期满 6 个月，完成相关合同约定内容，提供以下材料，通过用户方和甲方确认后

- 服务阶段总结报告
- 资金支付会签单
- 发票及发票复印件（发票原件交甲方、复印件上应有乙方公章）
- 合同阶段交付成果移交清单
- 用户出具的阶段性用户使用报告

甲方在收到上述文件后 15 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25%。

4.通过项目终验

- 资金支付会签单
- 发票及发票复印件（发票原件交甲方、复印件上应有乙方公章）
- 用户出具的最终用户使用报告
- 甲方出具的终验意见

甲方收到上述文件后，按规定审核后支付给乙方合同款的 25%

6. 辅助服务

6. 1 若服务项目中包括硬件产品，乙方应提交所提供硬件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设备一起发运。

6. 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硬件设备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设备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提供符合软件规范的、并经现场验证的系统源代码(纸质的和电子版各一套);
- (4) 对甲方人员的培训、技术支持及系统的维护工作。
- (5) 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提供的服务实施运行监督、维护、维修;
- (6)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甲方的合理要求,及时安排对甲方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使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系统的目标和功能。

6.3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7. 系统保证和维护

7.1 在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中,不得含有未经甲方许可的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2 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包括受甲方委托所开发的软件,如果须要经国家有关部门登记、备案、审批或许可的,乙方应当保证所提供的软件已经完成上述手续。

7.3 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系统及其附属产品不存在品质或工艺上的瑕疵,能够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功能进行正常运行。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在当前情况下是最适合本项目的版本。

7.4 乙方自各项目交付验收通过之日起( / )内向甲方提供免费的保修和维护服务并对由于设计、功能、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如果厂商对系统产品中的相应部分的保修期超过上述期限的,则按厂商规定进行免费保修。在此期间如发生系统运作故障,或出现瑕疵,乙方将按照售后服务的承诺(见合同附件)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7.5 乙方应保证所供系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系统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系统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8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7.6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7.7 在保修期内如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须要对本系统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相应延长。

## 8. 补救措施和索赔

8.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文件要求或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8.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 (2) 根据系统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系统的价格。
- (3)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

上重新计算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8.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9. 履约延误

9.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质量标准提供相关服务，完成服务目标。

9.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 10. 误期赔偿

10.1 除合同第11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洪水、六级及以上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2. 履约保证金

12.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合同金额 5%**）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系统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系统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12.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须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2.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须承担赔偿责任。

### 13. 争端的解决

13.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提请调解。

13.2 若协商或调解不成,则双方均同意选择(13.2.2)为解决争端的方式

13.2.1 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3.2.2 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双方约定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对涉及本合同的相关诉讼具有优先管辖权,但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对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 14. 违约终止合同

14.1 在甲方针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系统。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4.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4.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未交货的系统,乙方应对购买类似的系统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4.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5. 破产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6. 合同转让和分包

16.1 乙方应全面、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7. 合同备案★

17.1 本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打印一份交黄浦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

### 18. 合同附件

18.1 本合同附件包括: \_\_\_\_\_

18.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8.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澄清文件等均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8.4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以下无正文)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自动获取参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自动获取参数)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 网上签约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附件

(本章部分内容仅供参考，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 1、招标需求索引表

(需显示招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响应条件”、“符合性审查响应条件”与“评分方法”在投标文件中逐条显示对应位置的(页码))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条件		索引目录 (页码)
	无效标项 (根据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逐条响应位置	
	法人代表授权书清晰扫描件		__页至__页
	被授权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		__页至__页
.....	.....		__页至__页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条件		索引目录 ( __页)
	审核项	投标文件逐条响应位置	
			__页至__页
.....	.....		__页至__页
序号	评分响应条件		索引目录 ( __页)
	评分方法 (根据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逐条响应位置	
			__页至__页
			__页至__页
			__页至__页
.....	.....		__页至__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 2、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招标采购）\_\_\_\_\_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代表投标人（投标人的名称）\_\_\_\_\_，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我方同意，如果开标一览表（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或有矛盾的，以开标一览表（开标记录表）为准。

2、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符合拟投标项目的供应商资格要求，本公司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司已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官方渠道进行全面自查确认：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自本投标文件提交之日起，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真实有效的。

5、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7、如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按采购人要求向其提供与“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且加盖企业公章的纸质文件。

8、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10、如果本项目要求提供样品的，在评标结束、接到贵方通知后两周内，我方到指定地点收回样品，逾期未能收回的样品，视作放弃，可由贵方自行处置。

11、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12、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招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确

认的, 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投标联系人: \_\_\_\_\_; 移动电话: \_\_\_\_\_

固定电话: \_\_\_\_\_; 联系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资格声明函

**(本表必填，未按要求完整提供的，作响应无效处理)**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符合拟响应项目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已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法定途径，全面自查确认：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4、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表必填，未按格式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致：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本人（姓名）\_\_\_\_\_系（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职务）\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组织的 \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公章）：**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

身份证号码：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此处粘帖：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  
(有照片的一面)

此处粘帖：

被授权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有  
照片的一面)

### 5、投标人基本情况

(本表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致: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基本情况如下:

-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 2)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 4) 公司性质: \_\_\_\_\_
-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_\_\_\_\_
- 6) 注册资本: \_\_\_\_\_
- 7)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 \_\_\_\_\_万元。
- 8) 上一年度税收缴纳金额: \_\_\_\_\_万元。
- 9) 上一年度社保缴纳金额: \_\_\_\_\_万元。(另行附表)
- 10) 上一年度社保缴纳人数: \_\_\_\_\_人。

11) 现有从业人数情况: 本单位现有从业人员总数: \_\_\_\_\_人,

其中: 在职: \_\_\_\_\_人, 聘用: \_\_\_\_\_人; 具有高级职称: \_\_\_\_\_人, 中级职称: \_\_\_\_\_人, 初级职称: \_\_\_\_\_人, 其他: \_\_\_\_\_人。

正在实施的项目一览表 (可另行附表)

内容	业主	日期	配备从业人数	合同金额

12)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6、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凡未按“第三章 招标需求”中所划的所属行业填写或填写错误的，一律不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

1、本项目的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内容划分，仅用于中小微企业认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对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划分标准为：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凡未按“第三章 招标需求”中所划的所属行业填写或填写错误的，一律不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4、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内相关规定；
- 5、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成交结果将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6、若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函所附说明，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本声明函无需盖章及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说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8、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 人民币 (元)

项目编号: \_\_\_\_\_

#### 上海市黄浦区教育信息中心黄浦区区校一体化数智练习信息化服务项目 (第二次) 包 1

项目名称	建设周期 (工作日)	服务期限 (月)	最终报价 (总价、元)

#### 注:

- 1、总价应包括各项费用, 即项目验收合格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 2、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8.1 投标报价分类汇总表

(所提供的表式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 8.1.1 一般项目投标报价分类汇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内容	报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一				
二				
三				
四				
五				
.....				
.....				
.....				
合计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报价。
- (3) 报价分类明细报价合计应与投标报价汇总表 (开标一览表) 报价相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8.1.2 软件报价汇总表格式**  
(所提供的表式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子项目名称	报价 (元)	备注
1	子项目1		详见明细 ( )
2	子项目2		详见明细 ( )
3	.....		详见明细 ( )
本项目投报总价 (元)			

- 注: 1. 汇总表内容应当与开发方案、进度计划相匹配, 不得缺报漏报  
2. 明细表所有价格均使用人民币报价, 单位为元。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8.1.3 软件类投标报价明细表**  
(本表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和自身实际情况选用填报)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工作界面	内容明细	工时 (人/月)	价格
开发部分	模块名称		
测试部分			
培训部分			
维护部分			
其他费用			

小计			
----	--	--	--

注：明细表所有价格均使用人民币报价，单位为元。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8.2 备品备件报价明细表

(本表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备品备件配置要求	品牌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价格
1						
2						
3						
.....						

注: 所有价格均使用人民币报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8.3 免费保修/维护期结束后的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本表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需说明相关收费标准、人工费用或零部件价格, 与现行市场价的收费标准的对比

序号	服务内容或零部件名称	具体描述	市场价	政府采购价	优惠率	备注
1	上门费					
2	检查/检测费					
3	保养/维护费					
4	其它人工费					
.....	.					
	零部件 1					
	零部件 2					
	零部件 3					
	零部件 n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8.4 其他投标明细表**  
 (所提供的表式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 8.5 制造厂家授权书格式

(本表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根据厂商及产品实际情况调整格式及内容)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制造商家名称) 是在 \_\_\_\_\_ (国名) 依法登记注册的, 其厂址现在 \_\_\_\_\_。

\_\_\_\_\_ (被授权公司名称) 是在 \_\_\_\_\_ (国名) 依法登记注册的, 其主要营业地点现在 \_\_\_\_\_。

\_\_\_\_\_ (制造商家名称) 授权 \_\_\_\_\_ (被授权公司名称) 为我方制造的品牌产品的合法销售商(授权销售的产品清单附后), 参加你中心组织的公开招标 \_\_\_\_\_ 项目(招标编号: \_\_\_\_\_、第 \_\_\_ 包) 的投标, 全权处理与该产品投标的有关事宜, 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作为制造商, 我方承诺, 为本次招标提供的货物为原厂制造、合法渠道供应的全新产品。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 并对该投标共同承担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授权单位名称: (盖章)

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被授权单位名称: (盖章)

被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日期: \_\_\_\_\_ 年 \_\_\_ 月 \_\_\_ 日

**附: 授权销售产品清单**

注: 投标人也可提供制造商家自有的授权格式文件, 但授权书中必须明确: 制造商和被授权单位的名称及登记注册地、被授权参加投标的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和标包号(如有)、授权产品清单、授权日期, 并且必须有盖有授权单位的单位印章。

### 8.6 详细岗位设置表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管理区域	班次	工作时间	岗位	每班人数	合计人数	备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9、技术参数偏离表

(根据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指标及功能要求逐项响应。无任何具体技术要求的服务类项目无需填写)

名称	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的技术规格	偏离情况	详细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0、项目组织实施进度表

(本表仅供参考，响应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和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序号	项目（子系统、模块）名称	执行起始时间	备注（负责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1、相关证书一览表

(按项目要求填写, 并提供证书清晰扫描件加盖企业公章)

序号	获得时间	证书名称	签发机构或个人	证书号	有效期	在标书中的页码
1						
2						
3						
4						
5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拟从事本项目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本表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1) 项目负责人说明表

项目名称: \_\_\_\_\_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一寸照
毕业院校和专业			执业资格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从事相关管理工作年限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政治面貌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工作成绩、荣誉: 主要工作特点、优势: 在管其他项目: 在本项目中的主要工作安排: 每周在本项目现场工作时间:						
更换项目经理的方案						
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前提和客观原因: 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原则: 替代项目负责人应达到的能力和资格: 替代项目负责人应满足本项目管理服务的工作方案: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主要服务人员名册

(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更改)(项目如分包, 请标明包件号)

填报单位(公章): \_\_\_\_\_;

第\_\_\_\_\_页;共\_\_\_\_\_页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工种	姓名	年龄	政治面貌	有无违法 刑事记录	学历	技术 职称	进入 本单 位时 间	在本 行业 从事 年限	持何 资格 证书	证书 复印 件序 号	与本 单位 劳动 人事 关系
.....	.....	.....	.....	.....	.....	.....	.....	.....	.....	.....	.....	.....

填报人: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注:

- 1、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满足填报需要, 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报必须完整, 表格中应包括投标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人员资料。
- 2、投标供应商严格按照劳动法规定, 与录用所有人员签订正式合同。
- 3、特殊岗位的人员应附上岗位资格证书复印件。

13、各类方案，自我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投标人所提供的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

.....

.....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14、相关案例一览表

(近三年(按招标文件要求)业绩一览表, 需附合同扫描件, 合同包括关键页)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概述	合同号	证明人	在标书中的页码
1						
2						
3						
4						
5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5、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致: \_\_\_\_\_ (买方名称)

鉴于 \_\_\_\_\_ (卖方名称) (以下简称“卖方”) 根据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订的 \_\_\_\_\_ 号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 向买方提供 \_\_\_\_\_ (货物和服务描述)。

根据贵方在合同中规定卖方应向贵方提交一家信誉良好的银行出具的在合同中规定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保证金。

我行同意为卖方出具此保函:

我行特此承诺, 我行作为保证人并以卖方的名义向贵方出具总额 \_\_\_\_\_ (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 为 \_\_\_\_\_ 的保函。我行在收到贵方第一次书面宣布卖方违反了合同规定后, 就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保函限额之内的一笔或数笔款项, 而贵方无须证明或说明要求的原因和理由。

本保函在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前一直有效。

银行签字、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地址: \_\_\_\_\_

### 16、预付款银行保函格式

致: \_\_\_\_\_ (买方)

鉴于 \_\_\_\_\_ (卖方名称) (以下简称“卖方”) 根据 \_\_\_\_年\_\_月\_\_日与贵方签订的 \_\_\_\_\_ 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 向贵方提供 \_\_\_\_\_ (货物和相关服务描述)。

根据贵方在合同中规定, 卖方要得到预付款, 应向贵方提交由一家信誉良好的银行出具的、金额为 (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 的银行保函, 以保证其正确和忠实地履行所述的合同条款。

我行 \_\_\_\_\_ (银行名称) 根据卖方的要求, 无条件地和不可撤消地同意作为主要责任人而且不仅仅作为保证人, 保证在收到贵方第一次要求就支付给贵方不超过 \_\_\_\_\_ (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 我行无权反对和不需要先向卖方索赔。

我行进而同意, 要履行的合同条件或买卖双方签署的其他合同文件的改变、增加或修改, 无论如何均不能免除我行在本保函下的任何责任。我行在此表示不要求接到上述改变、增加或修改的通知。

本保函自收到合同预付款起直至 \_\_\_\_年\_\_月\_\_日前一直有效。

出证行名称: \_\_\_\_\_

出证行地址: \_\_\_\_\_

经正式授权代表本行的代表的姓名和职务 (打印和签字): \_\_\_\_\_

银行公章: \_\_\_\_\_

出证日期: \_\_\_\_\_

#### 说明:

- (1) 本保函应由商业银行的总行或者分行出具, 分行以下机构出具的保函恕不接受。
- (2) 本保函由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前提交。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